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关于 2024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评估的 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芷财绩[2025]1号文件《关于开展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组织专门人员对2024年度财政资金度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进行了自评，对整体支出及专项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及效果等内容进行了逐项评价，撰写了自评报告，并对自评项目进行了打分，自评结果均为优。

附件：

-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
-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4.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5.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共性指标表

6.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7.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10	预算配置	10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以 100% 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 = (在职人员数 / 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 =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5
过程	60	预算执行	20	预算完成率	5	100% 计满分，每低于 5% 扣 2 分，扣完为止。	预算完成率 =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本年追加预算 - 年末结余) /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本年追加预算) $\times 100\%$ 。	5
				预算控制率	5	预算控制率 = 0，计 5 分；0-10% (含)，计 4 分；10-20% (含)，计 3 分；20-30% (含)，计 2 分；大于 30% 不得分。	预算控制率 = (本年追加预算 / 年初预算) $\times 100\%$ 。	0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5	100% 以下 (含) 计满分，每超出 5% 扣 2 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实际建设面积 / 批准建设面积 $\times 100\%$ 。 该指标以 2022 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5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5	100% 以下 (含) 计满分，每超出 5% 扣 2 分，扣完为止。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 = 实际投资金额 / 批准投资金额 $\times 100\%$ 。 该指标以 2022 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5
		预算管理	40	公用经费控制率	8	100% 以下 (含) 计满分，每超出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 。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8
				“三公经费”控制率	7	100% 以下 (含) 计满分，每超出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7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60	预算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6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8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5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5
产出及效率	30	职责履行	8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8	根据绩效办2024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7
				经济效益	10	社会效益	10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行政效能	6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履职效益	1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4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41	138	100%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12	3	1.18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1.12	3	1.18
项目支出：			
1、业务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3、项目资金（一个项一行）	3083.79	2805.31	2547.68
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资金	14.37	9	6.98
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 污染稻田补偿	10.38	6	5.41
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	216.93	138	100
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	1804.13	1556	1488
县城景观灯亮化	464	464	356.49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	16	16	16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	19	19	15.83
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	47.38	35	30.16
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	100	100	100
垃圾渗滤液运营费	204.7	267.79	233.48
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经费	13.98	14	14.81
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	32	32	32
龙津桥专职消防队工资及五险一金	61	68.6	68.6
协管员工资	75.6	75.6	75.6
实报实销车辆补贴	4.32	4.32	4.32
4、其他项目	3410.33		3677.02

公用经费	389.87		217.63		328.81	
其中：办公经费	7.9				15.77	
水费、电费、差旅费	55.71				42.26	
会议费、培训费	4.94				3.07	
政府采购金额	2689.76				1906.48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p>1、单位职工要倡导理性消费,杜绝公务招待浪费,严格执行招待费开支范围、开支标准等有关规定,不搞超规格接待。坚决杜绝工作日午间饮酒、私客公请和各类公款馈赠等行为。县内公务往来只安排工作用餐。不借学习、考察之机互相吃请;2、单位职工要倡导简朴办文办会,杜绝日常办公及会务活动浪费,日常工作中坚持发短文,减少文印材料,提倡无纸化办公。节约用电,做到出门随手关灯,杜绝“白昼灯”等能耗空放现象;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等电器设备不使用时要及时关机;3、单位职工要倡导健康出行,杜绝公车交通浪费,公务活动尽量统一乘车,短途尽量步行、骑车或乘公交车,出差尽可能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不得以任何理由私自借用企业事业单位的车辆;不用公车参与婚丧喜庆、外出旅游、休闲、接送子女上学等活动。</p>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王琳 填报日期：2025.4.16 联系电话：18674563309 单位负责人签字：张绍坤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4643.68	13115.77	8643.23	10	65.90	7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643.68			其中:基本支出: 1838.37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2805.31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3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 养犬管理工作</p> <p>为做好我县城区养犬管理工作,规范养犬行为,保障公民健康和人身安全,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和社会秩序,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重点做好以下工作。</p> <p>(二) 城乡垃圾一体化工作</p> <p>1. 配套集中转运设施建设:准备在乡镇新建中转站8座,启用原中转站3座,实现乡镇全覆盖转运模式。</p> <p>2. 集中转运设备采购:正启动芷江县城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计划新增转运车辆11辆。省巡视组交办县委、县政府修建公厕3座;修建8个转运站;维修3个转运站。</p> <p>3. 落实与区域统筹焚烧项目公司对接。</p> <p>4. 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区域统筹后,对我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将进行生态封场,并继续处理垃圾渗滤液,直至达到环保要求为止。</p> <p>(三) 市政设施建设工作</p> <p>一是加快建筑垃圾消纳场的建设,确保建筑渣土处置工作正常开展。二是对城区沿街损坏的风貌设施进行隐患维修。三是对花坛护栏、道路护栏等破损进行维修。四是对城区损坏的市政井盖等设施进行维修更换。五是加快完成城区污水管廊维修维护。</p> <p>(四) 园林养护</p> <p>2024年拟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高危树木逐年分期分路段进行处理,预计投入20万元;拟配合我县旅游开发分3年完成对各进城路口、沿河风光带、主次干道进行补植及城区高危树木处理。</p> <p>(五) 景观亮化、路灯维修工作</p> <p>目前该工作由湖南代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代维,与该公司签订的合同期限为2024年3月止。合同到期后需请专业机构对该代维工作进行费用核算,并重新进行招投标。</p>			<p>一年来,我们重点抓好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p> <p>(一) 垃圾分类工作取得新进展。</p> <p>通过设立分类投放点建立分类收运体系,加强监督执法等措施,实现了城市生活垃圾的减量化和资源化再利用。今年投入30万元,新增完成“两小区一示范广场”(名城学府、腾龙居小区和学府广场)。</p> <p>(二)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成效显著。</p> <p>目前,城区环卫清扫保洁垃圾转运中转站公厕管理实施一体化对外承包模式,每年投入资金1600余万元,机械作业率达到85%以上。我局建立督察考核机制,对第三方公司实施每月一考核制度。今年在第三方公司日常管理工作之外并要求第三方公司开展了四次集中城市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对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等区域进行了全面清理整治。通过拆除违章建筑、清理乱堆乱放、整治占道经营等措施,有效改善了城市环境面貌。今年12月完成城乡生活垃圾收转运一体化实施方案,已经通过政府常务会及县委常委会议,并将我县农村生活垃圾纳入我局管理。按照市局要求完成两座乡镇垃圾中转站建设,乡镇垃圾中转站共计四座,城乡环卫一体化方案启动就全面建设乡镇垃圾中转站,预计2025年7月乡镇中转站普及。我局的餐厨垃圾处理实施政府采购第三方公司运营模式,第三方公司建得单独的处理厂。</p> <p>(三)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p> <p>大力实施市政基础设施提质改造和维护攻坚行动。今年共投入700余万元对我县的市政基础设施进行维修改造,主要内容是:修复洪水损坏的市政基础设施,对城区主要干道存在坑洞的沥青路面进行清除和重铺,伸缩缝破损的止水带进行了更换,更换长度为64m,并对和平大桥排水系统缺失的76个雨水篦子进行了恢复;修建了新中医院门口与精武学校消防道路,面积约1620m²;对城区内破损的人行道进行了维修,维修面积约8000余平米;对城区雨水井、检查井进行了清淤,雨水井总计2562座,检查井951座,清理排水管道220m;维修破损</p>			

的各种类型井盖 219 套，安装防坠网 1300 余个等。加强重点项目的申报及项目建设工作。今年申报的河东片区防水排涝项目争取到中央预算内资金 7000 万元。重点项目建设情况，今年我局投资 4200 余万元完成了沿河两岸污水管网维修改造项目。目前在建项目有正义大桥和景明路，正义大桥投资 4000 余万元，景明路投资 2000 余万元。我局负责的芷江县炉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经过项目部工作人员的努力，各项协调工作顺利完成，并在项目施工单位加班加点的建设下，该厂能在 12 月底能投入生产运营。加强城市道路破道管理修护工作。今年审批 10 起，收取城市道路破道恢复费 15 余万元。

（四）城市管理数字化水平不断提升。我局积极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建设，建立了城市车辆违停和犬只管理信息平台，实现了城市管理数据的实时采集、分析和处理。通过数字化手段，提高了城市管理效率和水平，今年车辆违停处罚收入 50 余万元，犬只办证 10 个。

（五）大力加强园林绿化养护和路灯亮化灯的提升行动。全年园林绿化工作共计投入 150 余万元，加强了园林绿化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今年对城区 9 株古树名木进行了调查、挂牌和日常养护工作，2024 年对前进路进行绿化补植耗资 24 万元。全年投入 460 余万元对全城路灯和亮化灯进行了维修养护。

（六）坚决守牢城市运行安全底线。坚持压实部门责任，夯实本质安全基础，加强督查巡查，建立隐患清单，重点对市政道路桥梁、园林绿化、供排水管网、户外广告、城市井盖进行巡查，巡查发现一般安全隐患 63 处，重大隐患 4 处，均已完成整改。及时更新消防设备，提高处置火情保障能力。今年耗资 28 万元对龙津风雨桥辖区升级改造消防办公室防火监控系统 and 更换损坏摄像头，同时更换商户（住户）联网报警烟感器及灭火器。全年发放 500 余份防火消防安全知识宣传传单，整顿、整改有消防安全隐患的商户 30 余户，组织风雨桥、索子街的商户集中进行防火宣传及培训 3 次，为及时发现处置火情提供了有力保障。2024 年完成 10 月 24 日由省住建厅组织的 2024 年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安全及规范化管理各市相互交叉检查的迎检工作。坚持做好“一岗双责”，分管安全领导及部门分管领导带头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3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3	3	
		整改落实率	100%	100%	3	3	
		项目评审覆盖数	100%	100%	3	3	
	质量指	城市市容市貌		100%	15		创文继续推进。

	标	有序提升，整治行动有序推进，创文、创卫圆满达成	市容市貌及整治有序开展			15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率	100%	100%	5	5	
		支付序时进度	100%	50%	5	2	严格按照财政局下达支付计划支付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数	4643.68	超预算 96.66%	3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完成率 10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超预算 12%	3	0	
		人员控制率	100%	控制率 88.16%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厉行节约，规范使用资金，助力美丽芷江	100%	节约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城管执法环境，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逐年提升	执法环境同比提升，执法更顺畅	7	7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明显提升，城市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逐年提升	市容市貌同比提升，人居环境更优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政策导向，保障城市管理工作有序推进	持续开展市容整治工作	城市管理工作持续推进	8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申报单位和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92%	市民满意率达到 92%以上	10	10
总分					100	91	

填表人：王琳 填报日期：2025.05.06 联系电话：18674563309 单位负责人签字：张绍坤

附件 4

2024 年度芷江侗族自治县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能概述

(1)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户外广告、城市照明设施、城市垃圾集中处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与维护等行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2) 负责对城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领导、指挥协调、考核监督与绩效评价。

(3) 负责城市建成区的主次干道和区域的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标准和行业规范；负责城区生活垃圾的集中处置和垃圾处理场的管理。

(4) 负责移交给城市建成区的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市政道路、路灯、城市桥、城市排水排污和维护工作；负责建成区市政基础设施的一般性改造和扩建工作；负责城市主次干道(包括人行道)因实际和维护需要的临时占用挖掘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地下管网设施的监管工作，参与编制城区市政工程设施规划、计划和市政工程竣工验收

(5) 负责城市规划区园林、绿化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城市雕塑的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城区内植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城市园林绿化行业标准和行业规。

(6) 负责城市规划区内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和执法工作。

(7)负责城市建成区内建筑垃圾和渣土的倾倒、运输、消纳、处置管理和执法工作。

(8)负责城市规划区内临时占用道路两侧和公共场地的行政许可。

(9)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县本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其职权如下:

①行使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②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③行使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④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⑤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人行道和公共场地乱停乱放车辆、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⑥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以及有照但不执行执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业的商贩的行政处罚权,对户外广告设置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⑦行使河道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涉及城区内河道管理秩序的行政处罚权。

⑧行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⑨行使公用事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城市公共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

⑩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依法取得规划许可或者未按照规划许可内容建设的建(构)筑物,以及超过规划许可期限未拆除的临时建(构)筑物的行政处罚权。

⑪行使公安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区范围内违反烟花爆竹燃放规定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10) 负责城市建成区违法侧建筑查处信息系统和考核机制,负责对违法建筑查处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和协调。

(11) 负责编制城市市政维护管理方面资金年度使用计划和申报工作。管理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及其它专项资金,检查监督各项资金的使用情况,依据界定的职能和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负责各项规费及有关专项资金的征收、管理、使用。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 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1、组织机构

内设: 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股等股室; 下设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芷江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两个二级单位, 财务均不独立。

2、人员情况

2024 年末，核定全额拨款人数 141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134 人）；我局共有在职职工 138 人，退休人员 97 人，遗属 6 人。

（三）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养犬管理工作。为做好我县城区养犬管理工作，规范养犬行为，保障公民健康和人身安全，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和社会秩序，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2、城乡垃圾一体化工作。配套集中转运设施建设：准备在乡镇新建中转站 8 座，启用原中转站 3 座，实现乡镇全覆盖转运模式。集中转运设备采购：正启动芷江县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计划新增转运车辆 11 辆。省巡视组交办县委、县政府修建公厕 3 座；修建 8 个转运站；维修 3 个转运站。落实与区域统筹焚烧项目公司对接。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区域统筹后，对我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将进行生态封场，并继续处理垃圾渗滤液，直至达到环保要求为止。

3、市政设施建设工作。一是加快建筑垃圾消纳场的建设，确保建筑渣土处置工作正常开展。二是对城区沿街损坏的风貌设施进行隐患维修。三是对花坛护栏、道路护栏等破损进行维修。四是对城区损坏的市政井盖等设施进行维修更换。五是加快完成城区污水管廊维修维护。

4、园林养护。2024 年拟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高危树木逐年分期分路段进行处理，预计投入 20 万元；拟配合我县旅游开发分 3 年完成对各进城路口、沿河风光带、主次干道进行补植及城区高危树木处理。

5、景观亮化、路灯维修工作。目前该工作由湖南代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代维，与该公司签订的合同期限为2024年3月止。合同到期后需请专业机构对该代维工作进行费用核算，并重新进行招投标。

(四)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8643.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18.52万元支出；项目支出6224.71万元，主要用于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县城景观灯亮化、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城管执法、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填埋覆盖和设施维修费用、城市生活垃圾场垃圾渗滤液运营费、芷江县城城区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及配套管网建设等重点工作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

1. 实际整体收支情况。

2024年本单位基本支出2418.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089.7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328.81万元。

2. “三公”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1.18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支出，支出1.18万元，比上年增加0.06万元，增幅5.3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务接待数量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完成0元；

公务接待费完成 1.1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完成 0 元。

我局生产性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列其他交通费用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2023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4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总资金 6224.71 万元。

1.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 年项目资金总投入 6224.71 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项目均纳入单位绩效监控和评价，执行情况较好。

2. 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 5.41 万元；

（2）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 100 万元；

（3）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1488 万元；

（4）县城景观灯亮化 356.49 万元；

（5）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 16 万元；

（6）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 15.83 万元；

（7）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 30.16 万元；

（8）垃圾填埋覆盖和设施维修费用 100 万元；

（9）垃圾渗滤液运营费 233.48 万元；

（10）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经费 14.81 万元；

（11）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 32 万元；

- (12) 协管员工资 75.6 万元；
- (13) 龙津桥专职消防队工资及五险一金 68.6 万元；
- (14) 实报实销交通补贴 4.32 万元；
- (15) 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 6.98 万元；
- (16) 其他项目 3677.02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根据《会计法》《预算法》以及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明确了项目经费审批、使用权限及程序、经费预算管理、财务经费管理、资产处置、财务监督等要求，并对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进行规范化操作，实施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绩效评价，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 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要求，每笔资金使用需填制《资金使用申请表》，逐级审批方可支出，政府采购限额以上经费支出还需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支出。项目经费严格按照单位财务制度执行，在预算支出范围内使用，由财政国库支付局统一核算，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确保专款专用。

其中：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县城景观灯亮化、垃圾渗滤液运营费等项目按政府采购要求以委托代

理机构或对外公开招标的形式实施，相关科室对项目推进全程跟踪并在项目完工后验收，工程完工后凭税票、验收单付款。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要求，规范项目采购支出，同时，加强对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实行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招投标情况报纪检组、财政、审计纪检等部门的监督检查，局督查考核办全程跟踪检查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拨付、使用情况，对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和上报。

四、资产管理情况

2024年，年初资产总量为2532.03万元，年末资产总量为2448.83万元。其中，年末资产中流动资产1916.76万元，占比为78.27%；固定资产净值375.81万元，占比为15.35%。本年度新增固定资产32.45万元，处置报废固定资产0万元，净值0万元。无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无1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房屋。

我单位严格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实施由局办公室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统一采购，财务科对每笔固定资产购置进行登记入账入库，资产处置严格按照国资中心要求，依流程审批，按规定核销。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本单位年初预算数4643.68万元，全年支出8643.23万元，增加支出主要因为园林养护、市政工程、建筑垃圾消纳场及城管执法、拆违控违、垃圾场覆盖等项目支出追加所致。通过加强预算

收支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完善财务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职工各项待遇有力保障，机关运行正常有序，全年目标任务基本达成。

（一）单位总支出情况的绩效分析

2024年度本单位共支出资金8643.23万元，其中财政资金8643.23万元。基本支出2418.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89.71万元，公用经费328.81万元；项目支出6224.71万元。

单位总支出绩效评价：2024年年初部门预算4643.68万元。由于城市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增加，各项成本均有所增加，全年支出8643.23万元，追加经费主要用于园林养护、市政工程、建筑垃圾消纳场及城管执法、拆违控违、垃圾场覆盖等项目经费支出。各项经费的支出在县财政、审计和局党组指导下规范、高效使用，通过内部考核和绩效评价，推动城市管理工作有序开展，执法和服务更规范，城市市容市貌明显提升，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明显提高，助力我县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同时，通过保障城市管理日常工作及专项经费支出，将预算与实际工作完成情况相结合，有效提高工作主动性，确保了项目可持续发展。

（二）单位项目资金绩效分析

2024年本单位共支出项目资金6224.71万元，其中主要包括餐厨垃圾收集与运输处置、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城市绿化建设维护、和平湖打捞专项、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垃圾渗滤液运营、龙津桥专职消防队工资及五险、清运麟塘溪库

区垃圾资金、实报实销车辆补贴、县城景观灯亮化、协管员工资、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芷江镇大垅坪及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 15 个项目，全部项目纳入绩效评价范围，资金由财政定额保障，为城市管理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的创建。现将城区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芷江镇大垅坪及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餐厨垃圾收集与运输处置、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合并评价）、执法车辆运行维护、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合并评价）、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垃圾渗滤液运营、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合并评价）、城市绿化建设维护、县城景观灯亮化、和平湖打捞垃圾专项资金、龙津风雨桥工资及五险和协管员工资、实报实销车辆补贴等 15 个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分析：

1.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芷江镇大垅坪及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餐厨垃圾收集与运输处置、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用于实施保障芷江县城环境区环境卫生（城区垃圾、餐厨垃圾、公厕维修、环卫日常维修和保养、车辆年检年审和城区环卫设施维修保养）及垃圾污染稻田补偿等支出；执法车辆运行维护、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项目用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执法车辆和行政执法专项支出；填埋覆盖和设施维修、垃圾渗滤液运营、垃圾场灭蝇除臭项目用于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日常管理费用支出；城市绿化建设维护项目用于城区公用绿地日常管养，打草、施肥、修剪、喷洒农药进行病虫害防治、涂白、移除或扶正倒伏树木及上级交办的其他紧急任务等事项支出；县城景观

灯亮化项目是对 2015 年城区景观亮化灯及路灯改造工程清单内的设施进行维护；和平湖打捞垃圾专项用于清除和平湖湖面漂浮物、保持湖面清洁等开支；龙津风雨桥工资及五险和协管员工资用于索子街和风雨桥专职消防队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协管员工资项目用于县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协管员工资开支；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用于桥管所自收自支人员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报实销车辆补贴。

2. 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芷江镇大垅坪及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餐厨垃圾收集与运输处置、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投资 1709 万元，全部为财政安排，实际支出 1600.39 万元，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环卫维修采购项目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核实后据实支出，餐厨垃圾收集与运输处置、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考核后依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支出；执法车辆运行维护、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项目投资 35 万元，全部为财政安排，实际支出 45.99 万元，该两项项目需依据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核实后据实支出；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费用、垃圾渗滤液运营费、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项目投资 381.79 万元，全部为财政安排，实际支出 348.29 万元，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费用及垃圾场灭蝇除臭项目需依据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核实后据实支出，垃圾渗滤液运营项目需经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考核后依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支出；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投资 32 万元，财政资金 32 万元，实际支出 32 万元，

该项目需依据城市管理事务中心核实后据实支出；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投资 464 万元，财政资金 464 万元，实际支出 356.49 万元，该项目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考核后依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支出；和平湖打捞垃圾项目投资 35 万元，财政资金 35 万元，实际支出 30.16 万元，该项目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考核后依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支出；龙津风雨桥工资及五险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68.6 元，该项目由龙津桥管理所对所有专职消防员每月工作考核进行工资发放；协管员工资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75.6 万元，该项目由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对 35 名协管员的每月工作考核情况进行发放；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4.32 万元，该项目由桥管所 6 名自收自支人员据实填报每月城区内交通补贴审批表严格按照不高于 600 元/月的标准实施发放。

3.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依照我局《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政府采购内控制度》等组织实施，并严格按照怀财购【2021】38 号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怀化市 2021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要求实施项目采购，竣工验收由相关业务科室牵头，机关纪委监督，办公室（财务股）、督查考核办等部门参与，全过程监督项目实施。

4. 项目绩效情况

通过财政对项目的资金保障，专人负责项目推进实施，进一步节约政府城市管理成本，提升城市亮化水平，减少城市市容乱象，改善

城市市民生活环境，提升城管执法队伍形象，市容秩序规范有序，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5.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局按照《芷江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芷财绩【2025】1 号）文件要求，本着对预算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的原则，按照绩效评价要求，我局积极组织，对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分 91 分。（附相关评分表）

6.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7. 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

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 1、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
- 2、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附件 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 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5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计划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	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效益			情况。	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		负责人及电话	孙风华 13874478177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56	1488	95.6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保障芷江县城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以 100% 的完成率实施保障芷江县城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清运保洁面积	1822046.42 m ²	100%	
		质量指标	清扫、清运保洁覆盖率	≥99%	100%	
			清扫、清运保洁达标率	≥99%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56 万元	95.63%	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1488 万元。执行率 95.6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开支	有所提高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提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长期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垃圾场除臭灭蝇专项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向昌群 13272274751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	14.81	105.7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不影响垃圾场周围居民的生产生活,达到环保要求。			生活垃圾填埋场常态化运营管理,垃圾灭蝇除臭是重点工作,为确保垃圾产生蚊蝇臭气不影响生态环境,开展垃圾灭蝇除臭工作。每天喷洒药剂2次,每次使用灭蝇剂2kg、除臭剂15kg,从统灭蝇除臭实际情况来看效果明显。项目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灭蝇除臭年处理次数	900次	100%	
		质量指标	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达到GB16889-2008标准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4万	105.79%	因2024年垃圾场除臭灭蝇实际使用频次增加导致支出增加。实际执行率105.79%。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指标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场周边生态环境良	有所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周边环境质量	提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垃圾场渗滤液运营费		负责人及电话	向昌群 13272274751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67.79	233.48	87.1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县垃圾场垃圾渗滤液处理站的正常运营			生活垃圾填埋场常态化运营管理,垃圾渗滤液处理是重点,为确保垃圾渗滤液不外漏影响生态环境,开展垃圾渗滤液处理。设计日处理量为180吨/天,从统计情况来看,今年共计处理垃圾渗滤液52000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垃圾渗滤液	≤65700吨	100%	
		质量指标	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达到GB16889-2008标准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67.79万	100%	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233.48万元。执行率87.1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场周边生态环境良	有所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周边环境质量	提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垃圾覆盖及设施维修		负责人及电话	向昌群 13272274751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垃圾覆盖、填埋处理效果明显无外露。			生活垃圾填埋场常态化运营管理,填埋区暴露垃圾覆盖及附属气体导排是重点,为确保垃圾产生的废弃不影响生态环境及周边居民,开展垃圾覆盖及设施维修工作。采用“厌氧填埋”处理工艺,对填埋区暴露生活垃圾进行堆体整形覆盖及附属导气导排等,项目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打堆、临时覆盖	24次	100%	
			垃圾膜覆盖次数	6次	100%	
			设施年维修次数	12次	100%	
		质量指标	垃圾打堆、临时覆盖	100%	100%	
			垃圾膜覆盖合格率	100%	100%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00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指标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场周边生态环境良	有所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周边环境质量	提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负责人及电话	杨波 15387458992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8.6	68.6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2016年第【68】次常务会议纪要,关于对索子街消防安全管理的相关要求,同意成立索子街和风雨桥专职消防队,及时排除索子街和风雨桥的消防安全隐患、保障索子街及风雨桥的消防安全。			及时排除了索子街和风雨桥的消防安全隐患、保障了索子街及风雨桥的消防安全。实际项目实施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工资	14人×2500元/月×12个月	100%	
			企业保险单位部分	14人×616元/月×12个月	100%	
			基本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14人×200元/月×12个月	100%	
			失业保险单位部分	14人×17.5元/月×12个月	100%	
			大病医疗保险	14人×120元/年	100%	
			工伤保险单位部分	14人×30元/月×12个月	100%	

		住房公积金	14人×300元/月×12个月	100%	
	质量指标	执法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68.6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容貌综合影响力	有所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容貌	长效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		负责人及电话	孙风华 13874478177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	6.98	77.5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保障解决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清运。			确保了莽塘溪库区正常运营,不发生环境污染事件,保障了莽塘溪库区周边生态环境安全,提高了周边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清运垃圾量	≥15车	16车	
		质量指标	清运垃圾覆盖率	≥99%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9万元	6.98万元	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6.98万元。执行率77.5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开支	有所提高	0%	项目经费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核实后据实支出,无浪费,也未节

						省。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达到好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长期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实报实销车辆补贴		负责人及电话	向昌群 13272274751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32	4.32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桥管所自收自支人员实报实销车辆补贴。			桥管所自收自支人员实报实销车辆补贴足额发放到位,项目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报实销车辆补贴人数	6人	100%	
		质量指标	实报实销车辆补贴及时发放率	9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32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稳定	有所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积极性	提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县城景观亮化		负责人及电话	孙风华 13874478177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64	356.49	76.8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巩固县城"三化"提质改造后的亮化景观成果,确保亮化景观灯等设备设施正常运行,更进一步提升城市品位。			以100%的完成率实施保障县城景观亮化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保全县城亮化灯、路灯、景观灯个数,维保全县城景观亮化设备设施处数	>37万个点,>80处	100%	
		质量指标	街道、桥梁、沿河风光带及路灯的亮灯率	≥95%	100%	
		时效指标	维保完成时间	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464万	76.83%	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356.49万元。执行率76.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以提升县城夜经济、旅游经济来提高居民收入	提升	100%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县城景观亮化改造成果，确保亮化设施正常运行，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方便居民夜间出行及提升居民夜间娱乐文化活动	提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对县城提高影响力，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提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协管人员工资		负责人及电话	蒋金宏 18574530215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5.6	75.6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在县城规划区内对“牛皮癣”进行清理;对街道行人“乱穿乱行、乱扔乱吐”的行为人进行行政处罚;对商业广播高声叫卖、噪音扰民的行为,油烟污染的现象进行行政处罚;对学校周边零星摊担,流动摊点,出店经营现象进行行政处罚;对主次干道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对商店进行商业促销、庆典等活动的店铺进行劝导、对主干道隔离桩进行维护、对流浪狗进行抓捕;认真履行县人民政府依法规定的其他任务。使芷江的街道更宽敞、整洁、亮丽,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让市民感到宜居、乐居、利居。项目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管人员	35人*1800元/月/人	100%		
		质量指标	执法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75.6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容貌综合影响力	有所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容貌	长效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蒋金宏 18574530215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在县城规划区内对“牛皮癣”进行清理；对街行人“乱穿乱行、乱扔乱吐”的行为人进行行政处罚；对商业广播高声叫卖、噪音扰民的行为，油烟污染的现象进行行政处罚；对学校周边零星摊担，流动摊点，出店经营现象进行行政处罚；对主次干道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对商店进行商业促销、庆典等活动的店铺进行劝导、对主干道隔离桩进行维护、对流浪狗进行抓捕；认真履行县人民政府依法规定的其他任务。使芷江的街道更宽敞、整洁、亮丽，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让市民感到宜居、乐居、利居。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车辆	8 台	100%	
			维修次数	480 次	100%	
		质量指标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0%	
成本		预算成本	≤16 万	100%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容貌综合影响力	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容貌	长效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款		负责人及电话	杨邦明 17507488881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	5.41	90.1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保障垃圾污染稻田补偿款			以100%的完成率实施了对垃圾污染稻田补偿款的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污染补偿中稻田亩产价格	≥ 135 元/百斤	100%	
			补偿中稻田产量	≥ 1200 斤/亩	100%	
		质量指标	垃圾污染稻田补偿覆盖率	$\geq 99\%$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 6 万元	90.17%	项目完成率100%,按照实际需补偿人数补偿共计5.41万元。执行率90.1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开支	有所提高	0		
绩效	效益	生态效益	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达到好评	100%	

指标	指标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长期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		负责人及电话	孙风华 13874478177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8	100	72.4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保障城区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			完成实施了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项目，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收集次数	日产日清	100%	
			餐厨垃圾处置次数	日产日清	100%	
		质量指标	餐厨垃圾收集处置覆盖率	≥99%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38万元	72.46%	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100万元。支付资金支付率为72.4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开支	有所提高	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达到好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长期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蒋金宏 18574530215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9	15.83	83.3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在县城规划区内对“牛皮癣”进行清理;对街道行人“乱穿乱行、乱扔乱吐”的行为人进行行政处罚;对商业广播高声叫卖、噪音扰民的行为,油烟污染的现象进行行政处罚;对学校周边零星摊担,流动摊点,出店经营现象进行行政处罚;对主次干道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对商店进行商业促销、庆典等活动的店铺进行劝导、对主干道隔离桩进行维护、对流浪狗进行抓捕;认真履行县人民政府依法规定的其他任务。使芷江的街道更宽敞、整洁、亮丽,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让市民感到宜居、乐居、利居。项目实际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整治次数	≥24次	100%	
			拆除违规处数	≥100次	100%	
		质量指标	执法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9万	100%	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

						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15.83万元。支付执行率为83.3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容貌综合影响力	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容貌	长效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城市绿化建设维护费		负责人及电话	孙风华 13874478177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2	32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园林绿化建设维护达到树有型,草地绿无杂草。			保持城市绿化维护进入常态化管理,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维护达到树有型、草地绿无杂草。使芷江的街道更宽敞、整洁、亮丽,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让市民感到宜居、乐居、利居。实际项目实施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整理次数	≥48次	100%	
			整体修建次数	≥12次	100%	
		质量指标	绿化优秀率	95%	100%	
			绿化合格率	95%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32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绩效	效	社会	提高城市绿化水平	有所提升	100%	

效 指 标	益 指 标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提高城市容貌	长效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杨波 15387458992	
主管部门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	30.16	86.1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清除和平湖湖面漂浮物、保持湖面清洁。			按照“水陆同步、区域保洁”的原则,完成了使舞水河中段和平湖区域内(和平电站大坝前300米至蟒塘溪电站大坝下)水生态环境长期保持清洁美观的任务,实现了“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总体目标。项目完成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打捞次数	≥365次	100%	
			整体保洁次数	≥48次	100%	
		质量指标	清洁湖面优秀率、清洁湖面合格率	≥95%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35万	86.17%	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30.16万元。执行率86.1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湖面清洁	提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容貌	长效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部门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 7

2024 年度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2020年第【46】次）《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的精神，同意启动县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中转站一体化招标程序，该项目以1505.6427万元作为招投标上限，其中县城区道路清扫保洁按2019年5.6元/m²标准上浮15%（即6.45元/m²）测算，所需资金从年初预算城市维护费中解决，并将资金纳入年初预算以实施保障芷江县城环境卫生工作。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的基本性质是行政事业类项目，主要用县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公厕、中转站一体化服务费，以实施保障芷江县城环境卫生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实施保障芷江县城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工作。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预期的经济效益是节约成本有所提高，其预期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均为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并使其到达好评。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资金到位1556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1488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1488万元。资金的实际支付率为95.63%。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2020年第【46】次）《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的精神要求将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考核后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内容进行支出，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年初预算 1556 万元，项目按合同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1488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 年城市管理事务中心合理安排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 2024 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工作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95.63%。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生态环境有所提升、城市容貌有所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环卫清扫保洁（河东、河西）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计划投入资金})\times 100\%$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 $(\text{及时到位资金}/\text{应到位资金})\times 100\%$ 。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财	管理制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	评价要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务管理	度健全性		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我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位于晓坪乡晓坪村界田湾组，距县城9公里，规划总占地面积95亩（实际占地43.6亩），容积95万立方米，日处理生活垃圾180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技术规范》CJJ150-2010/J1070-2010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生活垃圾灭蝇除臭处理工作的要求，经2016年（第69次）《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的精神要求，对县城垃圾处理运营成本进行测算后，同意由财政解决垃圾场灭蚊除臭处理费

14万。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经费项目为其他类项目。生活垃圾填埋场常态化运营管理，垃圾灭蝇除臭处理是重点，为确保垃圾渗滤液不外漏影响生态环境，开展垃圾灭蝇除臭处理。采用江西建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灭蝇除臭制剂对填埋场生活垃圾进行灭蝇除臭处理，并达到管理要求。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不影响垃圾场周围居民的生产生活，达到环保要求。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项目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其预期的社会效益是长期保持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及保护生态环不被破坏，服务群众满意度能达到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 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项目资金到位14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14.81万元，项目完成率100%，超预算支出的原因是支付上年度欠款，资金支付率达到105.79%。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领导批准将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经费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负责人核实后进行支付，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

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项目年初预算 14 万元，实际支出 14.81 万元，无结余。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垃圾填埋场 2024 年灭蝇除臭处理达到环保要求，蚊蝇控制在标准范围内。

（2）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经费项目 2024 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105.79%。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确保生活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营，不发生环境污染事件，保障填埋场周边生态环境安全，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垃圾场灭蝇除臭专项经费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

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计划投入资金})\times 100\%$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 $(\text{及时到位资金}/\text{应到位资金})\times 100\%$ 。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垃圾渗滤液运营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位于晓坪乡晓坪村界田湾组，距县城9公里，规划总占地面积95亩（实际占地43.6亩），容积95万立方米，日处理生活垃圾180吨。2023年经县人民政府领导批准同意，经县财政局备案进行国内公开招标、评审之后，最终我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理及垃圾平整委托运营项目由湖南省迪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267.79万元/年的价格中标，并纳入年

初预算以维护县垃圾场垃圾渗滤液处理站的正常运营。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垃圾渗滤液运营费项目的基本性质为其他类项目。生活垃圾填埋场常态化运营管理，垃圾渗滤液处理是重点，为确保垃圾渗滤液不外漏影响生态环境，开展垃圾渗滤液处理。采用“二级 A/O+混凝沉淀+芬顿+BAF”处理工艺，针对填埋场生活垃圾降解时产生的垃圾渗滤液进行处理，并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维护县垃圾场垃圾渗滤液处理站的正常运营。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垃圾渗滤液运营费项目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其预期的社会效益是长期保持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及保护生态环境不被破坏，服务群众满意度能达到 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垃圾渗滤液运营费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垃圾渗滤液运营费项目资金到位267.79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233.48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233.48万元。资金支付率为87.19%。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领导批准将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负责人核实后进行支付，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

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垃圾渗滤液运营费项目年初预算 267.79 万元，项目按合同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233.48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 年城市芷江县生活垃圾处理场合理安排了垃圾渗滤液运营费项目的相关工作，垃圾填埋场年处理垃圾渗滤液 5.2 万吨，处理率达到 95%。

(2) 项目完成质量

垃圾填埋场 2024 年垃圾渗滤液处理后排放，经环保部门监督检查、自行监测及在线监测检测，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87.19%。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确保生活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营，不发生环境污染事件，保障填埋场周边生态环境安全，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垃圾渗滤液运营费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94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计划投入资金})\times 100\%$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 $(\text{及时到位资金}/\text{应到位资金})\times 100\%$ 。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度。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

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位于晓坪乡晓坪村界田湾组，距县城9公里，规划总占地面积95亩（实际占地43.6亩），容积95万立方米，日处理生活垃圾180吨。根据2016年（第69次）《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精神的要求，对县城垃圾处理运营成本进行测算后，同意由财政解决垃圾场覆盖费用15万、垃圾场所属设备的维护保养费用15万。近年来，为满足城区生活垃

圾量不断增加的问题，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将垃圾场覆盖与设施维修项目资金于 2022 年追加至 100 万元。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的基本性质为其他类项目，主要用于生活垃圾填埋场常态化运营管理，填埋区暴露垃圾覆盖及附属气体导排是重点，为确保垃圾产生的废弃不影响生态环境及周边居民，开展垃圾覆盖及设施维修工作。采用“厌氧填埋”处理工艺，对填埋区暴露生活垃圾进行堆体整形覆盖及附属导气导排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垃圾覆盖、填埋处理效果明显无外露。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其预期的社会效益是使垃圾场周边生态环境达到良好，并有所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 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

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资金到位100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100万元，项目完成率100%，资金支付率100%。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领导批准将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负责人核实后进行支付，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

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2024 年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年初预算 1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采用“厌氧填埋”处理工艺，对填埋区暴露生活垃圾进行堆体整形覆盖及附属导气导排等，项目完成率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垃圾填埋场自 2023 年起使用膜（HDPE）覆盖垃圾后，垃圾产生废弃经环保部门监督检测、自行监测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100%。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湖面保洁工作有所提升，市容市貌的到长效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垃圾覆盖和设施维修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	----	------	----	------	------	----

指标	指标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管理			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规定。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 五险一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2016年第【68】次常务会议纪要，关于对索子街消防安全管理的相关要求，同意成立索子街和风雨桥专职消防队，及时排除索子街和风雨桥的消防安全隐患、保障索子街及风雨桥的消防安全，同意由财政解决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并纳入年初预算。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为其他类项目，为及时排

除索子街和风雨桥的消防安全隐患、保障索子街及风雨桥的消防安全。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及时排除了索子街和风雨桥的消防安全隐患、保障了索子街及风雨桥的消防安全。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其预期的社会效益是保障城市容貌综合影响力有所提升，服务群众满意度能达到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资金到位68.6万

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 2024 年末实际总支出为 68.6 万元，项目完成率 100%，资金支付率 100%。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人民政府 2016 年第【68】次常务会议纪要同意将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龙津桥管理所及局人事股考核通过后，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按月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年初预算 68.6 万元，实际支出 68.6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 2023 年度实施进度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2024 年度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及时排除了索子街和风雨桥的消防安全隐患、保障了索子街及风雨桥的消防安全，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100%。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保障了索子街及风雨桥的消防安排，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龙津桥专职消防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资金落实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	评价要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控有效性		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
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河长制和河道保洁要求，2019年经县财政局核实并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关于核实县环卫所请求将2019年度所需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的情况汇报》的报告精神，将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资金项目纳入年初预算实施保障解决清运莽塘溪库区垃圾清运工作。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主要用于实施保障解

决清运莽塘溪库区垃圾清运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实施保障解决清运莽塘溪库区垃圾清运工作。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项目预期的经济效益是节约成本有所提高，预期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均为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并使其到达好评。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资金到位9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6.98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6.98万元。资金的实际支付率为77.56%。

4、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领导批示将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核实后据实支出，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项目年初预算 9 万元，项目按合同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6.98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 年城市管理事务中心合理安排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项目资金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项目 2024 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77.56%。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生态环境有所提升、城市容貌有所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清运蟒塘溪库区垃圾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	项目立项规范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立项	性		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教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财务管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的对资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管理			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规定。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影响		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实报实销车辆补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按照县委县人民政府的相关规定，龙津风雨桥管理所在编在岗的自收自支编入人员的车辆补贴不随工资发放，由县财政核实拨款并纳入年初预算。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实报实销车辆补贴为其他类项目，为龙津风雨桥管理所在编在岗自收自支人员车辆补贴。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龙津风雨桥管理所在编在岗自收自支人员实报实销车辆补贴。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其预期的社会效益是使龙津风雨桥管理所在职人员工作积极性有所提升，服务群众满意度能达到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资金到位 4.32 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 2024 年末实际总支出为 4.32 万元，项目完成率 100%，资金支付率 100%。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按照县委县人民政府的相关规定，龙津风雨桥管理所在编在岗的自收自支编入人员的车辆补贴不随工资发放，由县财政核拨款并纳入年初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我局相关领导审批通过后，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按月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年初预算 4.32 万元，实际支出 4.32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 2024 年度实施进度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2023 年度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100%。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龙津桥管理所在编在岗的自收自支人员工作积极性得到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100%。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实报实销车辆补贴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	项	实际完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产出	目产出	成率		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2018年第【25】次）《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的精神，同意县城景观灯亮化后期维护方案，维护单位采取政府采购招投标的方式依法依规依程序确定，服务期限为5年，维护单位确定后，签订维护合同，明确责任利益关系，并将资金纳入年初预算以维保全县城亮化灯、路灯、景观灯及景观亮化设备设施，确保亮化设施正常运行。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基本性质为其他类项目，主要用于维保全县城亮化灯、路灯、景观灯及景观亮化设备设施，确保亮化设施正常运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的总目标是维保全县城亮化灯、路灯、景观灯及景观亮化设备设施，确保亮化设施正常运行。阶段性目标是为巩固县城“三化”提质改造后的亮化景观成果，确保亮化景观灯等设备设施正常运行，更进一步提升城市品位。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预期的经济效益是以提升县城夜间经济、旅游经济来提高居民收入，预期的生态效益是方便居民夜间出行及提升居民夜间娱乐文化活动，预期的社会效益巩固县城景观亮化改造成果，确保亮化设施正常运行，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办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资金到位464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356.49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356.49万元。资金的实际支付率为76.83%。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根据（2018年第【25】次）《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的精神要求将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考核后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内容进行支出，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

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年初预算 464 万元，项目按合同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356.49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 年城市管理事务中心合理安排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 100%。

（2）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 2024 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工作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76.83%。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因县城夜间经济、旅游经济的提升使得居民收入得以提高，县城景观亮化改造成果得以巩固，确保了亮化设施的正常运行，方便了居民夜间出行及提升了居民幸福指数，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县城景观灯亮化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度。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

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协管员工资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县人民政府2017年5月第8次政府常务会议纪要“闻10.4意延长聘用20名城管协管员，聘用期至2018年5月。”之精神，以及县人民政府领导2018年5月和8月批示，我县城管协管员由20名增加至23人。根据前述政府常务会议纪要“聘用人员待遇按县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4次）精神执行。”之规定，经县财政核实后同意由财政解决协管员工资并纳入年初预算。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协管员工资项目为其他类项目，为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协管员工资项目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其预期的社会效益是保障城市容貌综合影响力有所提升，服务群众满意度能达到 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协管员工资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协管员工资项目资金到位 75.6 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

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 2024 年末实际总支出为 75.6 万元，项目完成率 100%，资金支付率 100%。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将协管员工资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大队及局人事股考核通过后，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按月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协管员工资项目年初预算 75.6 万元，实际支出 75.6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协管员工资项目 2024 年度实施进度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2024 年度协管员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执法合格率达到 100%，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100%。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协管员工资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资金落实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	评价要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控有效性		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2013年，经县财政局核实并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关于城管系统2013年公用经费核算的情况汇报》的报告精神，将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项目纳入年初预算以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基本性质是行政事业类项目，主要用

于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总目标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阶段性目标是本年度在县城规划区内对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违法建筑物或者设施强制拆除；对擅自改变临时建设工程的使用性质和结构，严重影响城市规划或者转让、抵押、出卖、出租临时建设工程的建筑物、构筑物的进行强制拆除；严禁在公共场所乱停乱放车辆、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以及有照但不按执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业的行为发生，自产蔬菜和农副产品必须进入政府指定地点销售；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及对破损或者残缺等影响市容的广告进行强制拆除；认真履行县人民政府依法规定的其他任务。使芷江的街道更宽敞、整洁、亮丽，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让市民感到宜居、乐居、利居。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预期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预期的社会效益是城市容貌综合影响力有所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

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资金到位16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16万元，项目完成率100%，资金支付率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人民政府工作会议研究决定将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

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核实后据实支出，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6万元，实际支出16万元，结余0万元，未超出预算，在节约开支上有所提高。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年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合理安排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2024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100%。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市容面貌有所提升，发展长效，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执法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

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
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2019年，经县原芷江侗族自治县环境卫生管理所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关于解决发放综治奖及2019年公厕、中转站水电维修费和2019年大垅坪、界田湾稻田补偿所需资金的报告》精神，将大垅坪、界田湾稻田补偿资金项目纳入年初预算以实施保障当地因垃圾污染的补偿款能足额发放到位。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资金项目的基本性

质是行政事业类项目，主要用于实施保障当地因垃圾污染的补偿款能足额发放到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实施解决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款。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项目预期的经济效益是节约成本有所提高，其预期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均为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并使其到达好评。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资金到位6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5.41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100%，资金支付率90.17%。

4、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领导批准将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芷江镇生活垃圾处理场核实后据实支出。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项目年初预算6万元，实际支出5.41万元，结余0.59万元，未超出预算，在节约开支上有所提高。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年城市管理事务中心合理安排芷江镇大垅坪、界田湾稻田补偿资金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项目2024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90.17%。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生态环境有所提升、城市容貌有所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100%。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芷江镇大垅坪、晓坪界田湾垃圾污染稻田补偿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94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实施的相符情况。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 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2019年（芷府阅【2019】10号）《关于我县餐厨垃圾处置有关情况的会议纪要》的精神，将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资金纳入年初预算以实施保障城区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等工作。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的基本性质为行政事业类项目，主要用于对城区学校、宾馆、酒店、医院、单位食堂（含工地食堂）以及各

类餐饮业所有产生的餐厨剩余物每天进行集中收集及运输，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投标的形式外包给第三方公司实施，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负责监督管理。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实施保障城区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等工作。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预期的经济效益是节约成本有所提高，其预期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均为维护城市环境卫生，并使其到达好评。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资金到位138万元，

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100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100万元。资金的实际支付率为72.46%。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领导批准将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考核后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内容进行支出，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年初预算 138 万元，项目按合同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100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2024 年城市管理事务中心合理安排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72.46%。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生态环境有所提升、城市容貌有所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100%。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餐厨垃圾收集、处置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资金落实	性		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教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手段。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以后年度预算安排、评价结果公开等)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专项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2013年，经县财政局核实并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关于城管系统2013年公用经费核算的情况汇报》的报告精神，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纳入年初预算以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基本性质为行政事业类项目，主

要用于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总目标保持城市市容市貌整洁有序，街道清洁卫生，各项评比指标与“创卫”标准一致。阶段性目标是本年度在县城规划区内对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违法建筑物或者设施强制拆除；对擅自改变临时建设工程的使用性质和结构，严重影响城市规划或者转让、抵押、出卖、出租临时建设工程的建筑物、构筑物的进行强制拆除；严禁在公共场所乱停乱放车辆、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以及有照但不按执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业的行为发生，自产蔬菜和农副产品必须进入政府指定地点销售；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及对破损或者残缺等影响市容的广告进行强制拆除；认真履行县人民政府依法规定的其他任务。使芷江的街道更宽敞、整洁、亮丽，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让市民感到宜居、乐居、利居。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预期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预期的社会效益是城市容貌综合影响力有所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

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到位19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15.83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15.83万元。资金的实际支付率为83.32%。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人民政府工作会议研究决定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核实后据实支出，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 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19 万元，项目按合同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15.83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 年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合理安排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 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 2024 年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83.32%。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城市容貌有所提升，发展长效，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经费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94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管理制度健全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业务管理	性		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财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
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2016】12次《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纪要》的精神，明确将18平方公里县城规划区内已建成的绿地和行道树的园林绿化养护工作交由园林所负责，经费由财政预算保障。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为行政事业类项目。其用途及涉及范围是18平方公里县城规划区内公用绿地日常管养，打草、施肥、修

剪、喷洒农药进行病虫害防治、涂白、移除或扶正倒伏树木应急工作等，及上级交办的其他紧急任务。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园林绿化建设维护达到树有型，草地绿无杂草。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预期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其社会效益是使城市绿化水平有所提升，市民满意度能达到 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财政专项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资金到位 32 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 2024 年末实际总支出为 32 万元，项目完成率 100%，资金支付率 100%。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领导批准将城市绿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项目经费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核实后进行支付，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绿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32 万元，实际支出 32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年城市管理事务中心合理安排了城市绿植各季节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100%。

(2) 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城市绿化建设维护项目2024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100%。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提高了我县城市环境，得到了广大居民群众的好评。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城市绿化建设维护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94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资金落实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5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财务监督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	评价要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控有效性		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4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
		完成及时率	5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效果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4
		社会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6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7

2024 年度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5 年 05 月 06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芷江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2019年3月31日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人事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市政工程管理股五个股室；下辖副科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两个二级机构。负责在城市管理领域内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具体负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政、环境保护、公共管理、工商、河道、公安交通等方面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目前，县城管系统总编制数141，实有正式在编在岗人员138人（行政7人，事业131人），临聘人员48人（协管34人、消防14人）。

2、项目的实施依据

2018年，经县财政局核实并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关于核实和平湖打捞工作经费的情况汇报》的精神，将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纳入年初预算以清除和平湖湖面漂浮物、保持湖面清洁。

3、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基本性质为其他类项目，主要用于清除和平湖湖面漂浮物、保持湖面清洁。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总目标为扎实推进我县和平湖生态文明建设，构筑亲水宜居城市，维护良好的水生态环境，进一步巩固“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和“国家水利风景区”的建设成果，按照“水陆同步、区域保洁”的原则，使舞水河中段和平湖区域内（和平电站大坝前300米至蟒塘溪电站大坝下）水生态环境长期保持清洁美观，实现“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阶段性目标是本年度清内除和平湖湖面漂浮物、保持湖面清洁，以实现“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总体目标。

2、预期主要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预期的生态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不适用绩效评价，其预期的社会效益是保持湖面清洁有所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为使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并能合理运用资金，杜绝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本单位监督部门全程项目管理工作，使项目管理工作更具有合理性、规范性、效益性、真实性。相关部门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完整的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为了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成立了纪检监察小组，明确相关职责，各部门根据工作业务流程进行协同推进项目管理工作，圆满完成了项目绩效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专项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到位35万元，全部为财政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下达以来，所有资金都已经全部及时安排到位，并按项目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截止到2024年末实际总支出为30.16万元，项目实际完成率100%，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进行支付，实际支付项目资金30.16万元。资金的实际支付率为86.17%。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经县人民政府工作会议研究决定将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资金纳入本年度财政预算，县财政预算部门一次性下达全年度项目指标，该项目需经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考核后依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支出。单位资金管理部门根据需要分期分批申报，专项小组审批，单位成立的纪检监察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核和监督资金的运行全过程。为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按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组织人员对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掌握政策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35 万元，项目按合同要求和进度全部落实到位，因本年度严格按照财政支付计划额度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30.16 万元，结余 0 万元。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2024 年城市管理事务中心合理安排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的相关工作，如期完成对应的工作事项，完成进度 100%。

（2）项目完成质量

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 2024 年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到年底项目实施均按进度稳步完成，项目完成质量 100%。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实施进度：100%，支付进度：86.17%。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项目实施后，湖面保洁工作有所提升，市容市貌的到长效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和平湖打捞专项经费项目实施情况考核和评价，根据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综合评价，综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	----	------	----	------	------	----

指标	指标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审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过程	业务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5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其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影响		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策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5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已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的经验是：项目支出实施先申报后支出，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原则上不新增项目支出，确因工作需要新增的项目支出，需明确资金来源后经局务会讨论再组织实施。

存在的问题有：1、预算编制科学和合理性有待提升。提高预算编制能力，强化预算执行，缩小预算差距。2、强化项目申报和管理。城市管理很多急且任务重的工作，存在未列入项目预算但又急需执行的项目，由于项目申报流程需要及有资金缺口，影响项目执行。建议为：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学习；二是保障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